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力电梯 201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作为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电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康力电梯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87 号）核准，康力电梯于 2010 年 3 月 2 日成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5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27.1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07,85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55,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852,850,000.00 元，另减除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和发行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6,141,450.00 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46,708,55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天衡验字（2010）011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10 年 12 月 28 日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的有关规定，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共计 404.03 万元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已于 2011 年 2 月 21 日将上述费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储账户。

（二）本年度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84,670.86
减：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75,521.78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802.34
本年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12,951.41
减：本年度使用金额	8,168.24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19.67
募集资金专储账户余额	5,002.84

（三）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 5,002.84 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汾湖支行	1102022629006087068	募集资金专户	350.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汾湖支行	1102022629006092739	募集资金专户	305.6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莘塔支行	543601040007592	募集资金专户	1.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莘塔支行	543601040007600	募集资金专户	0.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县支行	22-848401040004968	募集资金专户	334.8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汾湖支行	1102022629006087068	定期存款	1,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汾湖支行	1102022629006092739	定期存款	1,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县支行	22-848401040004968	存单	1,510.69
合 计			5,002.84

（四）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已经注销，具体注销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注销
建设广东中山电扶梯配件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南朗支行	2011002929200121750	已注销
购置土地和新建供募投项目中门机及层门装置生产线项目使用的厂房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莘塔支行	543601040007618	已注销
电梯、扶梯关键部件生产线项目			
控制系统生产线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7324110182600085004	已注销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募集资金按投资项目分别存放于八个专用银行账户，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保荐机构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专户资料，开户银行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开户银行按月（每月5日之前）之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公司按月（每月5日之前）之前向保荐机构出具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明细及账户余额；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之间确定）的，开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公司在进行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凡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总经理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经办人员审核后，逐级由项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董事会审批。

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及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规，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三、201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670.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68.2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690.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高速电梯柔性生产线项目	否	8,200.00	8,200.00	0.80	8,325.93	101.54	2011.09	21391.37	是	否
大高度、公交型扶梯生产线项目	否	6,520.00	6,520.00	4.10	6,808.31	104.42	2012.06	3999.56	是	否
建设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	否	3,200.00	3,200.00	369.42	1,421.60	44.43	-	-	-	否
电梯、扶梯关键部件生产线项目	否	2,980.00	2,980.00	-	3,091.33	103.74	2011.12	1187.43	是	否
控制系统生产线项目	否	2,500.00	3,700.00	-	3,714.32	100.39	2012.06	1477.77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3,400.00	24,600.00	374.32	23,361.49	94.97	-	28056.13	-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建设营销服务网络项目	否	14,562.00	14,562.00	3,315.59	14,067.91	96.61	2013.12	-	-	否
建设广东中山电扶梯配件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	8,030.38	100.38	2011.12	1088.74	是	否
购置土地和建设新研发大楼	否	1,500.00	1,500.00	-	1,500	100	-	-	-	否
购置土地和新建供募投资项目中门机及层门装置生产线项目使用的厂房	否	3,000.00	6,000.00	-	6,043.71	100.73	2013.01	-	-	否
成都康力电梯有限公司项目	否	24,008.86	24,008.86	4,478.33	24,686.53	102.82	2013.12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6,000.00	6,000.00	0	6,0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7,070.86	60,070.86	7,793.92	60,328.53	100.43	-	1088.74	-	-
合计	-	80,470.86	84,670.86	8,168.24	83,690.02	98.84	-	29144.8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使用14,562.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2010年9月-2013年12月计划在全国范围内成立30个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募集资金14,067.91万元，已经成立32家分公司，其中22家已经取得安装维保资质，目前该项目还在建设中。 2、使用29,800万元建设该项目一期工程，其中使用超募资金24,008.855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已投入资金24,686.81									

	万元，占募集资金投入总额的102.82%，募集资金已使用完，其余部分以自有资金投入，目前上述项目正在建设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1、2010年6月2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1,500万元超募资金购置土地和建设新研发大楼，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投入资金1,500万元，占投入总额的100%，目前尚在建设中，后续用自有资金继续投入。 2、2010年7月3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广东中山电扶梯配件项目的议案》，使用8,000万元超募资金分两次通过增资全资子公司苏州新达电扶梯部件有限公司分两期实施建设广东中山电扶梯配件项目。该项目已建设完成，并于2013年12月注销该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 3、2010年9月2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议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14,562.00万元，2010年9月-2013年12月计划在全国范围内成立30个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募集资金14,067.91万元，已经成立32家分公司，其中22家已经取得安装维保资质。 4、2010年12月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募投项目"电梯、扶梯关键部件生产线项目"及对"控制系统生产线"追加投资的议案》公司将该子项目总投资额由2,500万元增加为3,700万元，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1,200万元。该项目已建设完成，并于2013年12月注销该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 5、2010年6月2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3,000万元购置土地和新建供募投项目中门机及层门装置生产线项目使用的生产厂房。2011年5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购置土地和新建供募投项目中门机及层门装置生产线项目使用的厂房”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使用3,000万元超募资金来追加该项目的投资。该项目已建设完成，并于2013年12月注销该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 6、2011年9月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成都康力电梯有限公司的议案》，使用29,800万元建设该项目一期工程，其中使用超募资金24,008.8550万元，计划首期投入15,000万元。公司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至报告期末已投入资金24,686.81万元，占募集资金投入总额的102.82%，募集资金已使用完，其余部分以自有资金投入，目前上述项目正在建设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 2010年12月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募投项目"电梯、扶梯关键部件生产线项目"及对"控制系统生产线"追加投资的议案》公司将该子项目总投资额由2500万元增加为3700万元，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1200万元，实施方式由苏州新达电扶梯部件有限公司调整为新设立的子公司苏州新里程电控系统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年4月19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414,599.17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0年3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额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补充流动资金的额度为8,000.00 万元人民币。上述款项我司已于2010 年6 月25 日以3,000.00万元人民币；2010 年8 月2 日以5,00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大高度、公交型扶梯生产线项目”与“控制系统生产线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大高度、公交型扶梯生产线项目”节余资金3,454.53万元、“控制系统生产线项目”的节余资金542.19万元分别永久补充公司及子公司苏州新里程日常经常所需的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康力电梯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议情况、公司的公告文件、公司内审部门对募集资金审计的底稿及报告、其他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和其他支持文件等资料。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康力电梯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对康力电梯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力电梯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文毅荣
文毅荣

王茂华
王茂华



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19 日